

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2026 年西北旺镇环境卫生应急保障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2026 年西北旺镇环境卫生应急保障服务项目

委托方 (甲方):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人民政府

受托方 (乙方): 北京永旺达保洁服务中心

签订日期: 2026年 1月29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为明确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及 北京永旺达保洁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乙方）在 2026 年西北旺镇环境卫生应急保障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11010825210200053489-XM001）合同履行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在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签订本合同。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了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如下：

- (A) 本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乙方的书面承诺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E) 招标文件（含招标补充文件）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 本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协议
4.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5.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合同标的内容、范围和要求

1、本合同标的是 2026 年西北旺镇环境卫生应急保障服务项目。

2、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3169080 元。大写：叁佰壹拾陆万玖仟零捌拾元整。

3、工作内容：为将西北旺镇临时环境卫生保障项目纳入市场化运作体系，根据《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及海淀区西北旺镇环境卫生管理标准文件精神，对西北旺镇镇域内环境建设、环境整治的道路及周边绿地清扫保洁，建设性开发、拆除、降尘等环境卫生保障、无归属道路遗撒、无主垃圾清运和突发性公共污染事件应急处理等。

4、服务地点：西北旺镇镇域内临时指派的点位。

5、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一年服务期结束后甲方对乙方服务满意的，则双方优先考虑续签本服务项目，续签次数不得超过两次，总服

务期限不得超过 36 个月。

三、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

甲方应在其组织实施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应承担由于其自身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责任。

(2) 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全面检查、监督、管理，对乙方承担的项目任务、完成时限进行全面考核验收，对乙方不达标项目及违规、违约、违法行为有权作出处罚；

(3) 按照本合同要求支付合同价款。

(4) 甲方应当在本合同相应条款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一切事宜作出书面决定和答复。

(5) 甲方应当授权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能迅速作出决定的常务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

(6) 合同规定的其它一般义务和责任。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

乙方应在其组织实施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应承担由于自身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责任。

(2) 乙方严格按照服务的范围、项目，完成的标准、要求、时限做好工作，履行好责任。

(3) 乙方自觉服从政府、甲方上级部门、甲方及其经管科、相关队的检查、监督、指导、管理、处罚，严格遵守街道各项管理制度，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

(4) 乙方管理人员必须对公司日常工作经常进行监督、检查，随时与相关科室沟通解决问题。

(5) 乙方要统一着装并负责工作服的购置。

(6) 工作中若发现问题，或有建议意见要及时向相关队、经管科反映，确保问题及时解决，意见建议得到落实。

(7) 乙方工作人员的薪资、社会保险、机械及车辆使用等所发生的费用均

由乙方负责。

(8) 按时完成各项服务工作，乙方应认真执行与合同有关的任何指示，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全部服务工作。

(9) 提交实施项目开发的计划、组织实施，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和时间要求，编制项目的计划、组织措施并提交甲方审批。

(10) 保证项目质量，提交质量保证计划，并按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完成各项工作。

(12) 合同规定的其它一般义务和责任。

四、服务内容和要求

1、本项目作业范围包括西北旺镇镇域范围内环境建设、环境整治的道路及周边绿地清扫保洁，建设性开发、拆除、降尘等环境卫生保障、无归属道路遗撒、无主垃圾清运和突发性公共污染事件应急处理等。乙方按甲方指派的环境清理整治工作开展服务，应立即通知整治作业负责人，针对需保障的现场情况安排作业人员及设备进行上述清扫、清运工作。

2、严格按照《北京市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环境卫生管理若干规定》、《北京市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西北旺镇环境卫生管理制度等国家、市、区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保障作业和招标方所提出的保障质量要求。

五、违约责任

乙方在履行合同工作中，明显违反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出现严重过错的，甲方有权从合同金额中扣减违约金，违约金额不超过合同额 10%。

在承包期内，中标方出现 2 次重大责任事故或 3 次一般责任事故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

六、付款方式

本项目依据乙方提供的作业明细表据实结算，乙方需编制作业任务单，每季度结束后的次月甲方按季度费用给付乙方服务费，乙方提供正规发票。超出作业费用依照原作业计算方式予以结算，新增费用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实际支付以结算审核金额为准。

七、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双方上级主管

部门进行调解。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申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八、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的变更应在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甲方认为乙方提供的服务达不到本合同目的及招标时的承诺，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但应提前半个月向乙方提出书面通知。乙方须向甲方退回已支付的未履行合同期限服务费，并退回甲方提供的全部业务数据和文字资料。

九、争议解决

1、服务协议期间，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变更。如任何一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时，即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协议不能正常履行，解约一方应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协议自行终止，双方互不赔偿。

3、服务协议生效后，双方对协议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协议的附件。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服务协议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应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依法寻求解决。

十、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署和/或盖章后生效。

2、如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2.1 一方进入破产、撤销或已进入清算阶段，或被解散、被依法关闭；

2.2 一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不能支付到期债务；

2.3 出现了合同规定的或法定解除事由。

除本合同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发生上述情况，将被视作违约，另一方有权依照本合同的规定，追究该方的违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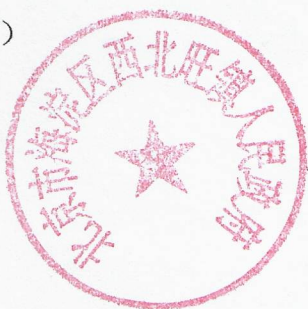
3、本合同一经签署，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本合同。其它任何口头或未包含在本合同内的，或未依据本合同制定的书面文件，均不对双方发生拘束力。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双方应另行签订

书面协议。

4、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柒 份，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招标代理机构各持 壹 份。

(此页无正文)

甲方 (盖章):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西北旺镇人民政府

701080553386